
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4]01270064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 财务报表附注	9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4]01270064 号

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



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 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 春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831,311.51	1,412,165.43	2,235,824.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51,090,906.94	51,356,023.33	29,873,577.05
预付款项	六、3	9,182,877.21	2,001,441.36	3,700,313.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4	1,130,000.00	460,000.00	3,625,000.00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5	541,312.67	132,916.67	
流动资产合计		63,776,408.33	55,362,546.79	39,434,714.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6	6,617,416.86	6,750,886.30	6,520,590.89
在建工程	六、7	3,753,479.00	48,644.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8	10,230,346.96	10,336,256.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9	625,228.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0			10,24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26,471.31	17,135,786.30	16,760,590.89
资产总计		85,002,879.64	72,498,333.09	56,195,305.40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4.6.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6,500,000.00	8,800,000.00	8,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4	21,784,319.39	31,410,191.40	25,841,274.47
预收款项	六、15	16,447,694.35	4,335,437.37	4,795,372.59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308,127.10	200,663.20	174,506.30
应交税费	六、17	3,487,776.02	2,973,239.87	1,593,769.85
应付利息	六、18	15,536.56	15,536.56	16,880.4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19	5,253,163.00	12,739,879.80	7,605,039.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796,616.42	60,474,948.20	48,826,843.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3,796,616.42	60,474,948.20	48,826,843.5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0	21,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六、21	243,731.10	160,031.20	94,389.06
盈余公积	六、22	996,253.21	686,335.37	227,407.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3	8,966,278.91	6,177,018.32	2,046,665.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06,263.22	12,023,384.89	7,368,461.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002,879.64	72,498,333.09	56,195,305.40

载于第 9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3 页至第 8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陆伯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奚丽华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4	35,724,286.09	60,266,424.96	48,617,459.03
减：营业成本	六、24	24,660,826.02	43,800,879.33	37,459,451.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5	1,231,385.73	2,073,636.48	1,728,996.51
销售费用	六、26	1,264,769.49	1,607,721.10	1,191,614.64
管理费用	六、27	3,711,478.00	5,969,436.20	5,082,449.90
财务费用	六、28	288,901.40	606,881.38	504,868.23
资产减值损失	六、29	984,285.00	791,652.36	243,826.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3,582,640.45	5,416,218.11	2,406,251.76
加：营业外收入	六、30	381,500.00	586,175.30	495,634.8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1		51,080.00	25,000.00
其中：非流动 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3,964,140.45	5,951,313.41	2,876,886.56
减：所得税费用	六、32	864,962.02	1,362,032.47	1,057,789.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3,099,178.43	4,589,280.94	1,819,097.26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99,178.43	4,589,280.94	1,819,097.26

载于第 9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3 页至第 8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陆伯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奚丽华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117,374.46	37,532,391.10	36,743,984.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392,725.01	8,900,823.42	5,000,22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10,099.47	46,433,214.52	41,744,211.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274,891.87	28,685,648.32	16,549,264.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01,560.40	10,158,564.60	7,656,609.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3,322.82	2,202,142.44	1,925,66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11,355,005.79	4,576,259.63	16,491,04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94,780.88	45,622,614.99	42,622,57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4	-9,084,681.41	810,599.53	-878,365.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01,465.00	1,089,776.93	6,505,235.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1,465.00	1,089,776.93	6,505,23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1,465.00	-1,089,776.93	-6,505,235.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8,800,000.00	8,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00,000.00	8,800,000.00	8,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00,000.00	8,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4,707.51	544,481.33	491,397.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4,707.51	9,344,481.33	491,397.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5,292.49	-544,481.33	8,308,602.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1	1,412,165.43	2,235,824.16	1,310,822.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1	1,831,311.51	1,412,165.43	2,235,824.16

载于第 9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3 页至第 8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陆伯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奚丽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 本 公 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资 本 公 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60,031.20	686,335.37		6,177,018.32	12,023,384.89	5,000,000.00		94,389.06	227,407.28		2,046,665.47	7,368,461.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160,031.20	686,335.37		6,177,018.32	12,023,384.89	5,000,000.00		94,389.06	227,407.28		2,046,665.47	7,368,461.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0		83,699.90	309,917.84		2,789,260.59	19,182,878.33			65,642.14	458,928.09		4,130,352.85	4,654,923.08
(一) 净利润						3,099,178.43	3,099,178.43						4,589,280.94	4,589,280.9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99,178.43	3,099,178.43						4,589,280.94	4,589,280.94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09,917.84		-309,917.84					458,928.09		-458,928.09	

1、提取盈余公积				309,917.84		-309,917.84					458,928.09		-458,928.0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六)专项储备			83,699.90			83,699.90			65,642.14				65,642.14	
1、本期提取			83,699.90			83,699.90			65,642.14				65,642.14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0		243,731.10	996,253.21		8,966,278.91	31,206,263.22	5,000,000.00		160,031.20	686,335.37		6,177,018.32	12,023,384.89

载于第 9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3 页至第 8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陆伯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奚丽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5,497.55		409,477.94	5,454,975.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45,497.55		409,477.94	5,454,975.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389.06	181,909.73		1,637,187.53	1,913,486.32
（一）净利润						1,819,097.26	1,819,097.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19,097.26	1,819,097.2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81,909.73		-181,909.73	
1、提取盈余公积				181,909.73		-181,909.7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六) 专项储备			94,389.06				94,389.06
1、本期提取			94,389.06				94,389.06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94,389.06	227,407.28		2,046,665.47	7,368,461.81

载于第 9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3 页至第 8 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陆伯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奚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奚丽华

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及 2012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北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和陆伯彦各出资 67%及 33%组建,并于 2009 年 4 月 1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23000038430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成立之初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以货币出资。

2010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00.00 万元,其中陆伯彦增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以货币出资,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4 年 2 月 18 日,本公司股东引进新股东自然人陆伯忠,并一致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2,100.00 万元,其中陆伯忠新增出资人民币 1,600.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并于 2014 年 2 月 22 日取得换发的注册号为 31023000038430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潘园公路 1800 号 1325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建筑工程,市政工程,管道工程,绿化工程,商务咨询,投资管理咨询,保洁服务,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钢材、机电设备、机械设备、五金配件、电器成套设备的销售,金属制品加工。(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申报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

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

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以款项性质为保证金及押金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关联方组合	以与债务人是否为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关联方组合	单项测算，如无减值迹象，不予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	-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客观证据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6、存货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1“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1“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0“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2、收入

(1)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

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1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

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5、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6、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12、“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

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2012年度及2013年度根据收入2%核定征收，2014年1至6月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六、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	-	36,561.54	-	-	71,509.44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1,794,749.97	-	-	840,511.6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	-	-	500,144.38
合 计			1,831,311.51			1,412,165.43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	-	76,627.06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2,159,197.10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
合 计			2,235,824.16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201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2,442,493.80	98.43	1,902,786.86	3.63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关联方组合	551,200.00	1.03	-	-
组合小计	52,993,693.80	99.46	1,902,786.86	3.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0,000.00	0.54	290,000.00	100.00
合 计	53,283,693.80	100.00	2,192,786.86	4.12

种 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1,743,325.19	98.44	1,188,501.86	2.30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关联方组合	801,200.00	1.52	-	-
组合小计	52,544,525.19	99.96	1,188,501.86	2.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00.00	0.04	20,000.00	100.00
合 计	52,564,525.19	100.00	1,208,501.86	2.30

(续)

种 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0,290,426.55	100.00	416,849.50	1.38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30,290,426.55	100.00	416,849.50	1.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0,290,426.55	100.00	416,849.50	1.38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893,445.14	50.47	34,848,933.47	66.30
1 至 2 年	17,073,596.11	32.04	12,005,802.09	22.84
2 至 3 年	8,597,878.55	16.14	5,593,625.63	10.64
3 至 4 年	665,339.00	1.25	96,164.00	0.18
4 至 5 年	53,435.00	0.10	20,000.00	0.04
合计	53,283,693.80	100.00	52,564,525.19	100.00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267,663.47	73.51
1 至 2 年	7,788,536.26	25.71
2 至 3 年	214,226.82	0.71
3 至 4 年	20,000.00	0.07
合计	30,290,426.55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342,245.14	50.23	-	34,047,733.47	65.80	-
1 至 2 年	17,073,596.11	32.56	853,679.80	12,005,802.09	23.20	600,290.10
2 至 3 年	8,327,878.55	15.88	832,787.86	5,593,625.63	10.81	559,362.56
3 至 4 年	665,339.00	1.27	199,601.70	96,164.00	0.19	28,849.20
4 至 5 年	33,435.00	0.06	16,717.50	-	-	-
合计	52,442,493.80	100.00	1,902,786.86	51,743,325.19	100.00	1,188,501.86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267,663.47	73.51	-
1 至 2 年	7,788,536.26	25.71	389,426.81
2 至 3 年	214,226.82	0.71	21,422.68
3 至 4 年	20,000.00	0.07	6,000.00
合计	30,290,426.55	100.00	416,849.49

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上海浦东北蔡市政建筑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20,000.00	无法收回
上海乾晖住宅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270,000.00	100.00	270,000.00	无法收回
合 计	290,000.00	100.00	290,000.00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551,200.00	-	801,200.00	-

(续)

单位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1,426,478.70	-

(5) 期末应收账款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七、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煤气第一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24,653.32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至 4 年、4 至 5 年	33.64
上海宝山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84,746.4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28.50
上海煤气第二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38,336.70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至 4 年	17.90
上海罗泾港配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1,100.00	2 至 3 年	3.68
上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0,139.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至 4 年	2.59
合 计		45,988,975.42		86.31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182,877.21	100.00	2,001,441.36	100.00

账 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700,313.3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燃气市北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82,797.21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上海晨泰建筑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上海煤气第一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28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上海煤气第二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9,182,877.21		

(3) 本公司无预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1,130,000.00	100.00	-	-
关联方组合			-	-
组合小计	1,130,000.00	100.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30,000.00	100.00	-	-

(续)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300,000.00	65.22	-	-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160,000.00	34.78	-	-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460,000.00	100.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60,000.00	100.00	-	-

种 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165,000.00	4.55	-	-
关联方组合	3,460,000.00	95.45	-	-
组合小计	3,625,000.00	100.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625,000.00	100.00	-	-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70,000.00	85.84	300,000.00	65.22
1 至 2 年	-	-	60,000.00	13.04
2 至 3 年	60,000.00	5.31	100,000.00	21.74
3 至 4 年	100,000.00	8.85	-	-
合计	1,130,000.00	100.00	460,000.00	100.00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25,000.00	97.24
1 至 2 年	100,000.00	2.76
合计	3,625,000.00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0,000.00	100.00	-

(4) 期末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七、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丰基建筑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70.80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8.85
上海泰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4.42
上海煤气第一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3 至 4 年	4.42
上海煤气第二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3 至 4 年	4.42
合 计		1,050,000.00		92.91

5、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性质 (或内容)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费用	房租等	541,312.67	132,916.67

6、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570,101.95	196,630.00	-	7,766,731.95
其中：办公设备	80,913.00	79,730.00	-	160,643.00
机器设备	386,365.00	-	-	386,365.00
运输设备	1,302,183.95	116,900.00	-	1,419,083.95
房屋及建筑物	5,800,640.00	-	-	5,800,64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819,215.65	330,099.44	-	1,149,315.09
其中：办公设备	31,462.44	10,092.84	-	41,555.28
机器设备	49,303.26	18,352.38	-	67,655.64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运输设备	303,420.08	163,889.00	-	467,309.08
房屋及建筑物	435,029.87	137,765.22	-	572,795.09
三、账面净值合计	6,750,886.30			6,617,416.86
其中：办公设备	49,450.56			119,087.72
机器设备	337,061.74			318,709.36
运输设备	998,763.87			951,774.87
房屋及建筑物	5,365,610.13			5,227,844.9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办公设备	-			-
机器设备	-			-
运输设备	-			-
房屋及建筑物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6,750,886.30			6,617,416.86
其中：办公设备	49,450.56			119,087.72
机器设备	337,061.74			318,709.36
运输设备	998,763.87			951,774.87
房屋及建筑物	5,365,610.13			5,227,844.91

注：2014 年 1 至 6 月折旧额为 330,099.44 元。

(续)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836,169.02	733,932.93	-	7,570,101.95
其中：办公设备	65,715.00	15,198.00	-	80,913.00
机器设备	313,385.00	72,980.00	-	386,365.00
运输设备	656,429.02	645,754.93	-	1,302,183.95
房屋及建筑物	5,800,640.00	-	-	5,800,64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5,578.13	503,637.52	-	819,215.65
其中：办公设备	18,019.16	13,443.28	-	31,462.44
机器设备	16,102.56	33,200.70	-	49,303.26
运输设备	121,956.98	181,463.10	-	303,420.08
房屋及建筑物	159,499.43	275,530.44	-	435,029.87
三、账面净值合计	6,520,590.89			6,750,886.30
其中：办公设备	47,695.84			49,450.56
机器设备	297,282.44			337,061.74
运输设备	534,472.04			998,763.87
房屋及建筑物	5,641,140.57			5,365,610.13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办公设备	-			-
机器设备	-			-
运输设备	-			-
房屋及建筑物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6,520,590.89			6,750,886.30
其中：办公设备	47,695.84			49,450.56
机器设备	297,282.44			337,061.74
运输设备	534,472.04			998,763.87
房屋及建筑物	5,641,140.57			5,365,610.13

注 1：2013 年度折旧额为人民币 503,637.52 元。

注 2：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账面价值人民币 3,418,405.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用于抵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 230 万元。

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建厂房	3,753,479.00	-	3,753,479.00	48,644.00	-	48,644.0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2014年6月30日
自建厂房	48,644.00	3,704,835.00	-	-	3,753,479.00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自建厂房	-	-	-	-	8.5%	自筹

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547,200.00	-	-	10,547,200.00
土地使用权	10,547,200.00	-	-	10,547,2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0,944.00	105,909.04	-	316,853.04
土地使用权	210,944.00	105,909.04	-	316,853.04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土地使用权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0,336,256.00			10,230,346.96
土地使用权	10,336,256.00			10,230,346.96

注：2014 年 1 至 6 月摊销金额为 105,909.04 元。

(续)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10,547,200.00	-	10,547,200.00
土地使用权	-	10,547,200.00	-	10,547,2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	210,944.00	-	210,944.00
土地使用权	-	210,944.00	-	210,944.00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土地使用权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			10,336,256.00
土地使用权	-			10,336,256.00

注：2013 年度摊销金额为 210,944.00 元。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548,196.71	2,192,786.86
应付职工薪酬	77,031.78	308,127.10
合 计	625,228.49	2,500,913.96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内 容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土地款	预付土地款	10,240,000.00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1,208,501.86	984,285.00	-	-	2,192,786.86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416,849.50	791,652.36	-	-	1,208,501.86

1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抵押的资产小计：		
固定资产	3,418,405.00	抵押借款，详见附注六、6、“固定资产”

注：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宝山支行与本公司签订的编号 51771349120032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自有房产为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18,405.00 元，抵押期间自 2012 年 5 月 3 日起至 2015 年 5 月 3 日止。

13、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6,500,000.00	8,800,000.00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8,800,000.00

注：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为：股东陆伯忠和其配偶陈丽拥有全部所有权的房产以及本公司拥有所有权的房产。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为：股东陆伯忠及其配偶陈丽拥有全部所有权的房产。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6,130,724.09	21,743,510.40
1 至 2 年	5,651,903.30	6,181,589.30
2 至 3 年	1,692.00	3,485,091.70
合 计	21,784,319.39	31,410,191.40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576,674.52
1 至 2 年	7,194,599.95
2 至 3 年	70,000.00
合 计	25,841,274.47

(2) 期末应收账款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七、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上海晨泰建筑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5,651,903.30	尚未结算	是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447,694.35	4,335,437.37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795,372.59

(2) 本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7,730.40	6,344,730.10	6,244,008.10	238,452.40
二、社会保险费	51,737.80	307,927.20	302,548.30	57,116.70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6,875.34	216,762.02	215,084.06	38,553.30
2.养老保险费	12,388.38	75,643.59	72,546.27	15,485.70
3.失业保险费	1,109.68	6,346.19	6,160.07	1,295.80
4.工伤保险费	712.90	4,867.40	4,662.30	918.00
5.生育保险费	651.50	4,308.00	4,095.60	863.90
三、住房公积金	11,195.00	56,367.00	55,004.00	12,558.00
合 计	200,663.20	6,709,024.30	6,601,560.40	308,127.10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6,142.00	9,573,459.70	9,561,871.30	137,730.40
二、社会保险费	48,364.30	551,732.30	548,358.80	51,737.80
其中:1.养老保险费	35,663.41	398,286.97	397,075.04	36,875.34
2.医疗保险费	10,869.04	128,327.73	126,808.39	12,388.38
3.失业保险费	931.75	12,220.40	12,042.47	1,109.68
4.工伤保险费	604.10	7,753.00	7,644.20	712.90
5.生育保险费	296.00	5,144.20	4,788.70	651.50
三、住房公积金	-	39,819.00	28,624.00	11,195.00
四、欠薪保障金	-	324.00	324.00	-
五、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19,386.50	19,386.50	-
合 计	174,506.30	10,184,721.50	10,158,564.60	200,663.20

17、应交税费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营业税	1,264,819.89	1,480,117.37
企业所得税	1,883,404.95	1,192,498.40
城市建设维护税	63,240.98	74,005.86
河道管理费	12,648.20	14,801.18
教育费附加	37,944.60	44,403.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296.39	29,602.3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865.86	2,964.04
房产税	118,080.00	91,200.00
土地使用税	64,837.00	31,009.00
印花税	12,638.15	12,638.15
合 计	3,487,776.02	2,973,239.87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营业税	785,752.10
企业所得税	668,626.87
城市建设维护税	39,287.60
河道管理费	7,857.52
教育费附加	23,572.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715.0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880.00
房产税	37,440.00
印花税	12,638.15
合 计	1,593,769.85

18、应付利息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536.56	15,536.56

(续)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880.40

19、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85,163.00	8,770,523.82
1至2年	4,668,000.00	-
2至3年	-	3,969,355.98

合 计	5,253,163.00	12,739,879.80
-----	--------------	---------------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535,684.00
1 至 2 年	4,069,355.98
2 至 3 年	1,000,000.00
合 计	7,605,039.98

(2)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七、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上海罗店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4,658,000.00	尚未结算	是

20、实收资本

(1) 2014 年 1-6 月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陆伯忠	-	16,000,000.00	-	16,000,000.00	76.19%
陆伯彦	2,990,000.00	-	-	2,990,000.00	14.24%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2,010,000.00	-	-	2,010,000.00	9.57%
合 计	5,000,000.00	16,000,000.00	-	21,000,000.00	100.000%

(2) 2013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陆伯彦	2,990,000.00	-	-	2,990,000.00	59.80%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2,010,000.00	-	-	2,010,000.00	40.20%
合 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100.000%

(3) 2012 年度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陆伯彦	2,990,000.00	-	-	2,990,000.00	59.80%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2,010,000.00	-	-	2,010,000.00	40.20%
合 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100.000%

注：2010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出资方式及出资金额详见

本财务报表附注一。本次出资已由上海伟庆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伟庆验字（2010）第 011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4 年 2 月 18 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0.00 万元，出资方式及出资金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一。本次出资已由国信（上海）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沪国信验字[2014]第 SH161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1、专项储备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160,031.20	247,904.58	164,204.68	243,731.10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94,389.06	281,626.21	215,984.07	160,031.20

注：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 号），从 2012 年开始，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市政公用工程按照 1.5% 的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

22、盈余公积

（1）2014 年 1-6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86,335.37	309,917.84	-	996,253.21

（2）2013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27,407.28	458,928.09	-	686,335.37

（3）2012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5,497.55	181,909.73	-	227,407.28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3、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6,177,018.32	2,046,665.47	409,477.94	
加：本期净利润	3,099,178.43	4,589,280.94	1,819,097.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9,917.84	458,928.09	181,909.73	按照本公司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66,278.91	6,177,018.32	2,046,665.47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5,724,286.09	60,266,424.96	48,617,459.03
其他业务收入	-	-	-
营业收入合计	35,724,286.09	60,266,424.96	48,617,459.03
主营业务成本	24,660,826.02	43,800,879.33	37,459,451.57
其他业务成本	-	-	-
营业成本合计	24,660,826.02	43,800,879.33	37,459,451.57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市政公用工程	27,877,695.41	21,068,612.12	53,885,848.21	40,804,933.20
室内工程及其他	7,846,590.68	3,592,213.90	6,380,576.75	2,995,946.13
合 计	35,724,286.09	24,660,826.02	60,266,424.96	43,800,879.33

行业名称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市政公用工程	46,590,868.39	36,524,068.57
室内工程及其他	2,026,590.64	935,383.00
合 计	48,617,459.03	37,459,451.57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燃气管道工程总承包	14,533,265.00	11,030,678.46	17,973,880.82	14,464,580.22
燃气工程施工	13,344,430.41	10,037,933.66	35,911,967.39	26,340,352.98
室内工程及其他	7,846,590.68	3,592,213.90	6,380,576.75	2,995,946.13
合 计	35,724,286.09	24,660,826.02	60,266,424.96	43,800,879.33

产品名称	2012 年度	
	收入	成本
燃气管道工程总承包	31,116,529.74	24,918,314.54
燃气工程施工	15,474,338.65	11,605,754.03
室内工程及其他	2,026,590.64	935,383.00
合 计	48,617,459.03	37,459,451.57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部地区	35,724,286.09	24,660,826.02	60,266,424.96	43,800,879.33

地区名称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部地区	48,617,459.03	37,459,451.57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2014 年 1 至 6 月	33,128,083.06	92.73%
2013 年度	43,284,526.21	71.82%
2012 年度	36,984,408.63	76.07%

2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税	1,119,441.57	1,885,124.04	1,571,81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972.08	94,256.22	78,590.78
教育费附加	33,583.25	56,553.73	47,154.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388.83	37,702.49	31,436.28
合 计	1,231,385.73	2,073,636.48	1,728,996.51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6、销售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工资	618,912.10	621,958.40	437,619.00
差旅费	237,467.70	362,915.80	183,698.60
社保	219,354.69	447,304.90	377,610.84
业务招待费	128,878.00	132,117.00	177,387.40
公积金	46,712.00	29,711.00	-
车辆使用费	9,867.00	9,619.00	9,741.00
办公费	3,578.00	551.00	5,285.80
其他	-	3,544.00	272.00
合 计	1,264,769.49	1,607,721.10	1,191,614.64

27、管理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业务招待费	680,942.20	2,029,716.40	1,574,611.70
工资	648,400.00	1,177,600.00	786,000.00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中介机构费	409,457.00	51,020.00	92,120.00
其他	399,531.72	428,103.27	582,653.17
福利费	383,912.94	210,186.90	12,600.00
折旧费	330,099.44	503,637.52	276,235.91
会议费	271,094.00	80,511.00	335,385.30
小车费用	209,298.90	595,615.46	395,995.47
房租	138,142.00	255,684.00	255,684.00
无形资产摊销	105,909.04	210,944.00	-
社保金	67,643.40	116,239.20	115,411.20
劳动保护费	49,360.00	190,867.00	400,000.00
公积金	11,018.00	10,108.00	-
办公费用	6,669.36	109,203.45	255,753.15
合 计	3,711,478.00	5,969,436.20	5,082,449.90

28、财务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294,707.51	543,137.49	508,277.67
减：利息收入	11,225.01	14,808.30	11,900.45
其他	5,418.90	78,552.19	8,491.00
合 计	288,901.40	606,881.38	504,868.22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984,285.00	791,652.36	243,826.42

3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81,500.00	381,500.00	585,500.00	585,500.00
个税返还	-	-	675.30	-
合 计	381,500.00	381,500.00	586,175.30	585,500.00

(续)

项目	2012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95,500.00	495,500.00
个税返还	134.80	-

项目	2012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 计	495,634.80	495,500.00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崇明财政局专项扶持资金	381,500.00	585,500.00	495,500.00	与收益相关

3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绿化损坏罚款	1,080.00	1,080.00	-	-
对外捐赠支出	50,000.00	50,000.00	25,000.00	25,000.00
合 计	51,080.00	51,080.00	25,000.00	25,000.00

32、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490,190.51	1,362,032.47	1,057,789.30
递延所得税调整	-625,228.49	-	-
合 计	864,962.02	1,362,032.47	1,057,789.30

3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收入	11,225.01	14,808.30	11,900.44
政府补助	381,500.00	585,500.00	495,500.00
个税返还	-	675.30	134.80
其他应收款及其他应付款收到的款项	-	8,299,839.82	4,492,691.21
合 计	392,725.01	8,900,823.42	5,000,226.4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业务招待费	809,820.20	2,161,833.40	1,751,999.10
中介机构费	409,457.00	51,020.00	92,120.00
福利费	383,912.94	210,186.90	12,600.00
差旅费	237,467.70	362,915.80	183,698.60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房租	138,142.00	255,684.00	255,684.00
会议费	271,094.00	80,511.00	335,385.30
劳动保护费	49,360.00	190,867.00	400,000.00
办公费用	10,247.36	109,754.45	261,038.95
其他费用	631,255.62	1,023,854.89	988,661.64
手续费	5,418.90	78,552.19	8,491.00
绿化损坏罚款	-	1,080.00	-
对外捐赠支出	-	50,000.00	25,000.00
其他应收款及其他应付款支付的款项	8,408,830.07	-	12,176,363.78
合 计	11,355,005.79	4,576,259.63	16,491,042.37

3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99,178.43	4,589,280.94	1,819,097.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84,285.00	791,652.37	243,826.42
固定资产折旧	330,099.44	503,637.52	276,235.91
无形资产摊销	105,909.04	210,944.00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4,707.51	543,137.49	508,277.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5,228.49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21,343.89	-17,200,799.95	-22,394,159.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52,288.45	11,372,747.16	18,668,35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4,681.41	810,599.53	-878,365.33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31,311.51	1,412,165.43	2,235,824.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12,165.43	2,235,824.16	1,310,822.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146.08	-823,658.73	925,001.8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现金	1,831,311.51	1,412,165.43	2,235,824.16
其中：库存现金	36,561.54	71,509.44	76,627.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94,749.97	840,511.61	2,159,197.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500,144.38	-
二、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1,311.51	1,412,165.43	2,235,824.16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

名 称	对公司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陆伯忠	76.19%	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
陆伯彦	14.24%	股东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9.57%	股东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铂晟建筑工程配套有限公司	股东陆伯忠和陆伯彦共同控制的企业
上海北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陆伯忠和陆伯忠配偶拥有股份的企业
上海晨泰建筑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陆伯忠参股的企业
陈丽	与控股股东陆伯忠系配偶关系
陆伯康	与股东陆伯忠和陆伯彦系兄弟关系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发生额		2012 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801,200.00	1.33	2,060,000.00	4.24

②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年1至6月发生额		2013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晨泰建筑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提供机械、原材料	市场价	16,945,601.02	68.71	31,852,654.03	72.7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2年度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晨泰建筑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提供机械、原材料	市场价	16,295,048.55	43.50
上海铂晟建筑工程配套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价	2,800,000.00	7.47
上海北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接受广告服务	市场价	90,000.00	1.43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陈丽	经营租赁	2012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市场价	255,684.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陆伯忠 陈丽	上海北泰 实业有限 公司	6,500,000.00	2012年2月20日	2015年2月19日	否
陆伯忠 陈丽	上海北泰 实业有限 公司	6,500,000.00	2013年3月12日	2016年3月11日	否

陆伯忠		6,500,000.00	2014年3月20日	2017年3月19日	否
陈丽					

注：（1）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宝山支行与本公司签订的编号51771349120007的贷款协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宝山支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人民币650.00万元，贷款期间自2012年2月20日起至2013年2月19日止。借款条件为以陆伯忠和配偶陈丽拥有的房产作抵押担保。

（2）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宝山支行与本公司签订的编号51771349130025的贷款协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宝山支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人民币650.00万元，贷款期间自2013年3月12日起至2014年3月1日止。借款条件为以陆伯忠和配偶陈丽拥有的房产作抵押担保。

（3）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宝山支行与本公司签订的编号51771349140027的贷款协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宝山支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人民币650.00万元，贷款期间自2014年3月20日起至2015年3月19日止。借款条件为以陆伯忠和配偶陈丽拥有的房产作抵押担保。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551,200.00	-	801,200.00	-
预付账款：				
上海晨泰建筑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0.00			

项目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1,426,478.70	-
其他应收款：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3,460,000.00	-

（2）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上海晨泰建筑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21,706,219.39	30,772,979.40	24,717,924.66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	-	250,000.00

项目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上海铂晟建筑工程配套有限公司	-	612,000.00	500,000.00
合 计	21,706,219.39	31,384,979.40	25,467,924.66
其他应付款:			
陆伯忠	-	5,000,000.00	4,869,355.98
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陈丽	-	12,368.00	255,684.00
陆伯康	-	-	300,000.00
合 计	-	7,012,368.00	5,425,039.98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经营租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513,984.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272,842.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45,000.00
以后年度	205,416.67
合 计	1,137,242.67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截止 2014 年 9 月 3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对本公司出资情况变更准予变更登记。出资变更如下：本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原股东将一部分股权转让给新股东，股权转让明细如下：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3.4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71.4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厉伟英；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1.1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23.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樊磊；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1.0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21.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顾锦贵；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0.3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6.3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王公亮；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0.7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14.7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陆伟国；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0.3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6.3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丁祥东；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0.3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6.3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张雪妹；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0.3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6.3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杨争战；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1.2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25.2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奚丽华；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0.3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6.3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戴正东；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1.70%的股权作价人民

币 35.7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卓伟力；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1.1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23.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倪正昌；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1.1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23.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张月珍；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0.3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6.3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何新爱；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1.7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35.7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胡敬尉；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3.4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71.4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张一平；原股东陆伯忠将其所持本公司 3.3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69.3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朱杰；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陆伯忠出资人民币 1,148.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4.69%；陆伯彦出资人民币 299.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4.24%；厉伟英出资人民币 71.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40%；樊磊出资人民币 23.1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10%；顾锦贵出资人民币 21.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00%；王公亮出资人民币 6.30 万元，出资比例为 0.30%；陆伟国出资人民币 14.70 万元，出资比例为 0.70%；丁祥东出资人民币 6.30 万元，出资比例为 0.30%；张雪妹出资人民币 6.30 万元，出资比例为 0.30%；杨争战出资人民币 6.30 万元，出资比例为 0.30%；奚丽华出资人民币 25.2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20%；戴正东出资人民币 6.3 万元，出资比例为 0.30%；卓伟力出资人民币 35.7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70%；倪正昌出资人民币 23.1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10%；张月珍出资人民币 23.1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10%；何新爱出资人民币 6.30 万元，出资比例为 0.30%；胡敬尉出资人民币 35.7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70%；张一平出资人民币 71.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40%；朱杰出资人民币 69.3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30%；上海北泰燃气配套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1.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9.57%。

2.截止 2014 年 9 月 3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对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准予变更登记，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如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管道工程，绿化工程，保洁服务，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钢材、机电设备、机械设备、五金配件、电器成套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1,500.00	585,500.00	495,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1,080.00	-25,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81,500.00	534,420.00	470,500.00
所得税影响额	95,375.00	11,710.00	9,91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86,125.00	522,710.00	460,590.0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